

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年度
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收支情况
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专项审计报告

浙正格专审字（2025）第 063 号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Zhejiang Zheng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华电弄 76 号 225 室

邮编：310014

电话：（0571）28883820

邮箱：793292509@QQ.COM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

Zhejiang Zheng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正格专审字（2025）第 063 号

**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年度
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收支情况
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专项审计报告**

四川吉利学院：

我们接受委托，对四川吉利学院(以下简称为贵单位)2024 年度学费、住宿费收支情况、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服务性收费、代收费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审计所涉及的财务会计资料由贵单位提供，贵单位管理层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会计资料所反映的收支情况发表意见。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完善我省民办高校价格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川教(2020)27 号)文件精神，我们对贵单位 2024 年度学费、住宿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收支情况及贫困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四川吉利学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52510000MJY823585M。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为阙海宝，主要经费来源为学历教育收入，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东部新区成简大道二段 123 号，业务主管单位为四川省教育厅，业务范围为高等教育、科学研究。

二、2024 年度专项财务收支情况

(一) 2024 年度四川吉利学院学费、住宿费收费标准

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对吉利学院 2020 学年学费和住宿费备案的复函》、《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新增普通本科拟 2021 年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

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吉利学院 2022 年新增拟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文件，普通类本科专业、体育类本科专业学费 26800 元/学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学费 32000 元/学年。住宿费四人间 2000 元/学年。

(二) 2024 年度收入情况

经审计，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年度收入为 648,025,856.18 元，主要包括学费收入 468,110,121.66 元，住宿费收入 35,736,262.43 元，政府补助收入 57,995,075.03 元(含国家奖助学金补助 23,519,600.00 元、其他政府补贴收入 34,475,475.03 元)。

2024 年度学费、住宿费收入情况详见附表。

(三) 2024 年度支出情况

经审计，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年度支出为 613,116,082.87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447,663,634.76 元（包含人工成本 176,957,003.71 元，资产折旧及摊销 76,681,609.97 元，日常运行支出 193,719,938.94 元，税金及附加 305,082.14 元），管理费用 149,224,624.54 元（主要包含人工成本 17,001,004.66 元，资产折旧及摊销 88,103,924.02 元），筹资费用 5,902,225.07 元，其他费用 10,325,598.50 元。

2024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详见附表二。

三、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对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创新能力、社会实践、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的同学进行资助奖励，学校具体资助政策包括国家资助和学校资助，其中国家资助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学校资助每年按照学费收入的 5%提取用于学生特殊困难补助、校内奖助学金、勤工助学补助、学费减免等，确保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一) 国家资助

川财教[2024]36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收到学生资助补助金 23,519,600.00 元，其中：国家奖学金 300,00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 2,988,000.00 元、国家助学金 16,235,600.00 元、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3,996,000.00 元；2024 年度按照相关政策执行，实际发放学生资助补助金合计 22,594,000.00 元，其中：国家奖学金 300,00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 2,988,000.00 元、国家助学金 16,228,000.00 元、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3,078,000.00 元。

(二) 学校资助

根据川教函(2019)47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4 年度已按当年学费收入 468,110,121.66 元的 5% 提取资助金 23,405,506.08 元，用于学校的助困、奖优工作，主要包括学费减免、勤工助学、校内奖助学金和特殊困难补助等。

2024 年度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详见附表三。

四、代收费收支情况

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学年代收费项目为教材费、新生体检费。2024 学年收费标准：教材费艺体类专业 200 元/人/学年，非艺体类专业（含英语专业）300 元/人/学年，新生体检费 100 元/人。教材费按学年进行收取，毕业时一次性结算。2024 年代收 6,110,976.17 元，代支 6,512,144.85 元。新生体检费已在 2024 年结算完毕，2024 年代收 590,000.00 元，代支 590,000.00 元。

2024 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详见附表四。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四川吉利学院取得的收入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保障教职工待遇和章程规定的事业发展。账面反映的财务收支是真实的，未发现侵占、私分、挪用民办非企业单位资产或所接受捐赠，未发现存在违规收费、违反规定使用票据行为，以及其他违反《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四川吉利学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附表一：2024 年度学费、住宿费收入情况统计表

附表二：2024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

附表三：2024 年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

附表四：2024 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附表一：

2024 年度学费、住宿费收入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
一、合计	503,846,384.09		
1、学费	468,110,121.66	普通类、体育类本科专业学费 26800 元/学年，艺术类专业学费 32000 元/学年。住宿费 2000 元/学年	1、《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对吉利学院 2020 学年学费和住宿费备案的复函》 2、《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新增普通本科拟 2021 年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 3、《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吉利学院 2022 年新增拟招生专业学费备案的复函》
2、住宿费	35,736,262.43		

附表二：

2024 年度支出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一、费用合计	613,116,082.87	
（一）业务活动成本	447,663,634.76	
其中：人员费用	176,957,003.71	
日常运行支出	193,719,938.94	
资产折旧及摊销	76,681,609.97	
税金及附加	305,082.14	
（二）管理费用	149,224,624.54	
其中：人员费用	17,001,004.66	
资产折旧及摊销	88,103,924.02	
物业管理费	30,743,498.73	
其他费用	13,376,197.13	
（三）筹资费用	5,902,225.07	
（四）其他费用	10,325,598.50	

附表三：

2024 年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一、国家资助金：			
类别	收到财政资金金额	支付金额	政策文件
(一) 国家奖学金	300,000.00	300,000.00	川财教[2024]36 号《关于 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 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二) 国家励志奖学金	2,988,000.00	2,988,000.00	
(三) 国家助学金	16,235,600.00	16,228,000.00	
(四) 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金	3,996,000.00	3,078,000.00	
小计	23,519,600.00	22,594,000.00	
二、学校资助金：			
类别	学校提取金额（元）		政策文件
学生资助经费	23,405,506.08		川教函（2019）473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的通知》

附表四：

2024年度代收项目收支表

填报单位：四川吉利学院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收费标准 (2024 学年)	2024 年收入	2024 年支出
1	代收项目	教材费	艺术类 200 元/人/ 学年，非艺术类 (含英语专业) 300 元/人/学年	6,110,976.17	6,512,144.85
2		体检费	新生 100 元/人	590,000.00	590,000.00
合计				6,700,976.17	7,102,144.85

证书序号: 00077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再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浙江正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华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下城区华电弄76号225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443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586548320L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华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华策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标投标代理服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资产评估；大数据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华策路76号225室

再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



姓名 Full name 宋丙莉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年3月25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330004430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33000443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2年9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宋丙莉 330004430002

/y /m /d



姓名 Full name 刘华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42230219770110975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9001600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 /



刘华军 441900160018

年 月 日
/ / /